中国海事服务中心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中国海事服务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名劳动合同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招聘岗位及条件

招聘岗位及条件：

市场开发人员，主要从事水运行业项目管理及市场拓展等，要求擅长客户关系维护，能够挖掘新项目招标信息，在项目管理、招投标文件编制等方面有一定的工作经验。（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招聘人员除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等基本条件外，还应具有以下条件：

1.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具有较强的计划、组织、协调和应变能力；

3.具有较好的文字撰写能力、抗压能力与学习能力；

4.能熟练操作电脑、掌握PPT等办公软件；

5.曾受过刑事处罚、被开除党籍，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不得报名。

二、招聘程序

（一）报名。应聘人员将简历、学历学位证书、职称或资格证书及身份证扫描件等其他资格审查材料发送电子邮件至wenxiuping@wti.ac.cn，截止报名日期：2023年9月30日。

（二）资格审查。根据招聘条件和招聘岗位要求，中心将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在资格审查的基础上确定面试人员名单，未进入面试人员名单的，不再通知。

（三）组织面试。由中心组织对资格审查合格人员进行面试。

（四）体检。根据面试结果，确定体检人员。体检标准原则上参照国家公务员体检标准执行。因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资格出现空缺名额的，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五）录用。体检结果合格者，按照中心的相关规定与其签订劳动合同。

试用期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即时解除劳动合同：

1.隐瞒个人真实情况的；

2.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的；

3.对工作经历、资格证书、学历、体检等条件弄虚作假的；

4.出现其他违纪违法情况的。

三、特别提示

（一）应聘人员应保证所提供的各种材料和信息详细、真实、准确；

（二）应聘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将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本公告由中国海事服务中心综合办负责解释。

联系人：温老师，联系电话：010-65299368转827。

附件：中国海事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招聘条件

附件：

中国海事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招聘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编制** | **学历、职称** | **专业** | **其他要求** |
| 市场开发 | 非事业编制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 市场营销类、工商管理等相关专业 | 具有交通运输行业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